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50亿元人民币，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周转需要，公司与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12,000万元的委托贷款协议，向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申请12,000万元的委托贷款，并以自有资产（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宝安区观澜街道樟坑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向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贷款期限为六个月，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6.3%/年。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0日